

民生热线

关于海葬的问题

一读者咨询:江阴今年什么时候启动海葬?
市民政局回复:今年无锡给予江阴的海葬名额较少,尚不能满足前期预登记的群众。如计划实施海葬,可先进行预登记。待明年海葬工作报名时,根据无锡分配名额和预登记先后顺序酌情给予办理。预登记联系电话:86031916。

关于江阴山姆超市位置的问题

一读者咨询:网上有很多关于山姆超市建设的消息,请问江阴首个山姆超市的具体位置在哪里?
市商务局回复:山姆超市相关事宜正在推进建设中,请关注“江阴商务”公众号。

关于补办身份证的问题

一读者咨询:补办身份证需要带什么材料?
市公安局回复:本人需携带公安机关签发的有效身份证件(户口簿、居民身份证、护照等其中之一)和证明合法稳定就业、就学、居住的证明材料(居住证、居住信息证明、劳动合同、营业执照、租房合同、房产证、学生证、学籍证明等其中之一),至就近派出所户籍窗口办理身份证相关业务。

关于申请法律援助的问题

一读者咨询:申请法律援助经济困难认定的标准是如何规定的?
市司法局回复:(一)法律援助经济困难标准按照当地最低工资标准执行。(二)有下列情形之一,当事人申请法律援助的,不受经济困难条件的限制:1.英雄烈士近亲属为了维护英雄烈士的人格权益;2.因见义勇为行为主张相关民事权益;3.再审改判无罪请求国家赔偿;4.遭受虐待、遗弃或者家庭暴力的受害人以及刑事案件的未成年被害人主张相关权益;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三)法律援助申请人有材料证明属于下列人员之一的,免于核查经济困难状况:1.无固定生活来源的未成年人、老年人、残疾人等特定群体;2.社会救助、司法救助或者优抚对象;3.请求给予社会保险待遇,申请支付劳动报酬、经济补偿金、赔偿金,或者请求工伤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的进城务工人员;4.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人员。(四)符合经济困难条件并经民政、总工会等有关部门和单位认定的下列人员,因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申请法律援助的,不受法律援助事项范围限制:1.特困人员、最低生活保障对象、低保边缘家庭成员、支出型困难家庭成员等低收入人口;2.无固定收入的重度残疾人;3.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重度残疾儿童、重度残疾儿童;4.困难职工;5.享受国家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6.高龄、失能、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等老年群体。

关于办理护照的问题

一读者咨询:办理护照时,是否可以自带照片?
市公安局回复:办理护照需使用电子档照片,自带照片无法导入系统,因此只能现场拍摄。

关于社保卡消磁后如何使用的问题

一读者咨询:我的社保卡消磁了,请问如何处理?是否需要线上操作后至线下处理?
市人社局回复:无需线上操作,可携带身份证、社保卡至健康路25号或长江路188号市民卡服务中心直接换卡。

关于肇事犬主应该承担哪些责任的问题

一读者咨询:对于伤人和肇事犬,养犬人应承担哪些责任?
市公安局回复:《江阴市养犬管理实施办法》第十五条规定:犬只伤害他人的,养犬人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养犬人在场的,应当立即将受害人送至医疗机构诊治,并先行垫付医疗费用。由于受害人的过错造成损害的,养犬人不承担民事责任;由于第三人过错造成损害的,由第三人依法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养犬人未尽看管责任,致使犬只危害交通安全,造成交通事故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犬只伤亡的,责任由养犬人自负。

关于江阴统计年鉴的问题

一读者咨询:请问《江阴统计年鉴2024》何时对外发布?
市统计局回复:《江阴统计年鉴2024》于2025年1月份出版印发,如还有不清楚的地方,请与市统计局具体联系。联系电话:86860445。

我为群众办实事

公共车位成了“自留地”

□本报记者 奚雯霞 蒋利强



停在公共车位上的各类车辆。



摆放在公共车位上的锥桶。

公共车位被锥桶和线“占据”。



市城市综合管理局工作人员正在参加澄心帮·政风热线直播节目。



工作人员正在现场拆除固定桩。



执法人员正在对商户进行劝导。



外卖人员将车辆停放在专属停放区。

家住利港街道利南街的市民多次通过“最江阴”APP“澄心帮&12345”平台反映,家门口施划的公共停车位常被占用,停车难题令人困扰。为此,《澄心帮》栏目组记者第一时间来到利南街实地了解情况。利南街是利港街道的商业街,周边有菜场、超市等场所,平时人流量大。尽管街道两侧规划了众多公共停车位,但记者发现,不少车位被僵尸车、锥桶、三轮车等占据。市民沙先生在利南街绕了好几圈才找到一个车位,他抱怨道:“有些商铺用杂物霸占车位,我们来买菜时根本停不了车。”多位车主表示,部分商户将门前车位视为“自留地”,导致公共车位严重不足。

在一家水管店门前,记者看到商户将锥桶放在车位中间。该店主解释称:“邻居可以停车,但陌生人不行。我们经常要装卸货物,必须留出通道。”类似现象在城区丽岛花都西侧同样存在。市民通过“大家拍”平台反映,有商户甚至在公共车位上安装固定桩,严重影响了车辆停放。经记者反馈,澄江街道综合执法和应急管理办公室执法二中队的执法人员来到现场拆除了商户安装在车位上的固定桩,并对沿街其他占用车位的行为进行了劝导。然而,记者发现,执法人员刚离开,商户的货品又悄然摆了出来。

如何根治这一顽疾?在《澄心帮·政风热线》直播中,记者连线了市城市综合管理局。该局停车管理科科长唐之辛回应:“对屡劝不改的占位行为,镇街执法部门将开展专项整治。同时,我们正优化停车规划,拟在商超、大型综合体周边增设卸货车位或限时车位。”他还透露,市城市综合管理局计划设置外卖车辆专用停放区,综合治理停车乱象。此外,智能治理平台也将为车位管理提供精准化、高效化的支持。市澄江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大队长戴红飞介绍:“去年以来,我们运用监控AI平台实施非现场执法,通过24小时智能分析弥补人力不足”。



【新闻锐评】

多管齐下方能还“位”于民

利港街道利南街遇到的公共车位被“霸占”问题并非个例,其折射出的是城市管理的深层矛盾:商户经营需求与公共资源分配的平衡难题。采访中,尽管执法部门定期整治,但“回潮”现象说明单一管理效果有限。当前提出的智能监控、专用车位等方案,需配合长效管理机制,既要保障商户合理需求,更要维护公共利益。只有多方协作,才能实现公共资源高效利用,切实提高车位利用率,还“位”于民,解决停车难题。

水草“入侵”绿化带 养护员成“背锅侠”

□本报记者 奚雯霞 蒋利强

近日,芙蓉大道利港段绿化养护单位的工作人员张长荣向《澄心帮·一帮到底》栏目求助,因外来因素,自己的工作受到影响,希望栏目组能帮忙协调解决。张长荣反映,最近,其负责的绿化区域被倾倒了大量水草。记者赶往现场后看到,芙蓉大道利港段南侧绿化带内堆积的水草长20余米,部分已腐烂发黑,散发出腥臭味,轻轻拨动便有飞虫四散。张长荣介绍,这些水草是附近蟹农清理蟹池后倾倒的,学名为“水花生”,繁殖力极强。“三四年前就清理过,去年也有类似情况,今年又出现了。”他表示,养护单位曾耗费大量人力物力清理,希望栏目组呼吁蟹农规范处理水草,避免破坏绿化环境。记者随即联系属地利港街道维常村村委会。据了解,该村以水产养殖为主,每年收获后蟹农需清理蟹池中的水草,干塘消毒以便第二年继续养殖。“多数农户会将水草堆放在自留地自然腐熟,用作来年蔬菜种植肥料。”该村委员会委员钟青松解释,因部分蟹塘周边空间有限,导致个别农户选择违规倾倒。在村委会工作人员的协助下,记者很快找到了将水草倾倒至绿化带的水草。该农户立即赶到现场,用三轮车将水草清运干净。钟青松表示,将以此为契机,要求村民小组长和网格员加强宣传,引导农户规范处置农业废弃物。



绿化带内堆放了一大批水草。



负责该区域绿化养护的工作人员正在翻开水草察看。



村委会工作人员上门宣传。



蟹农正在清理水草。



蟹农清塘完毕。



【新闻锐评】

发展特色产业 管理不能缺位

水草乱倒事件看似个案,实则折射出乡村产业发展中全链条管理的缺失及村民环保意识的不足。推动乡村振兴,必须坚持产业发展与生态保护并重,做到“两手抓、两手硬”。村委会要在精细化管理上下功夫,为蟹农提供更加便捷、环保的水草处理通道。同时,应加强环保知识宣传,制定相应惩处规则,以更加规范化的管理,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让乡村富起来、美起来。

